

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_____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 行善服務銷過申請單

申請時間： 年 月 日

申請學生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專 _____ 科 _____ 年 _____ 班	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		
懲處時間及事由	時間： 年 月 日 事由：_____	時間： 年 月 日 事由：_____	時間： 年 月 日 事由：_____	
處分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誠____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過____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過____次			
銷過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：(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：(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()			
服務時間內容	行善服務內容			督導人員簽認
	年 月 日 時至 時共 小時	_____	_____	_____
	年 月 日 時至 時共 小時	_____	_____	_____
	年 月 日 時至 時共 小時	_____	_____	_____
	年 月 日 時至 時共 小時	_____	_____	_____
	年 月 日 時至 時共 小時	_____	_____	_____
導師簽認	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align-items: flex-start;"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width: 150px; height: 40px; margin-right: 10px;"></div> <div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生無心之失，確已反省，建議撤銷懲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生言行有愆，向無大錯，建議撤銷懲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生虛與委蛇，缺乏誠意，不建議撤銷懲處。 </div> </div>			
主管單位簽認	輔導教官	生輔組長 (申誠)	學務主任 (小過)	校長 (大過以上)
申請說明： 一、凡學期內因 初犯 學生獎懲規定中某條款或具悔改誠意之學生，可於當學期辦理銷過，惟考察期間不得多項處分同時重疊申請。 二、依本校「學生行善銷過實施規定」第五條第一款：學生凡有下列犯過行為之懲罰，不得申請銷過： (一)對師長不禮貌。(二)竊盜。(三)考試作弊。 三、申請行善服務銷過以『 當學期 』懲處為限， 最後截止日期為學期結業式當日 ，逾時不予受理。 四、銷過方式： (一)校內勞動服務可配合學校各行政單位、學科師長要求實施，完畢後請師長簽認。 (二)校外勞動服務配合學務處或各單位舉辦之服務、研習活動於『 非上課時間 』實施。 五、行善服務須確實，導師可酌情同意或不同意其申請。 六、申誠乙次服務時數二小時，小過乙次服務時數六小時，以此類推…。				